

2024年度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医疗保障经办工作的法律法规，拟订县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制定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基金支付的管理规则、流程标准等。

（二）承担县医疗保障基金和资金财务会计、统计、精算及风险分析和防控工作，负责编制县医疗保障基金和资金的预决算草案。

（三）建立医疗保障经办业务的稽核内控、财务安全和风险管理，开展经办业务的调研、统计分析。

（四）承担社会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参保登记工作。负责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关系的建立、中断、转移、补缴和终止工作；负责管理参保单位和参保人的权益记录；负责企业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错征退费业务；负责医疗保障关系业务；负责医疗保障关系类数据处理业务；指导镇级医疗保障经办做好相关业务工作。

（五）承担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服务信息系统建设、日常维护、数据管理、统计分析、精算和结果运用等工作。承担社会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的药品、诊疗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标准目录管理工作。

（六）确定县的医疗保障定点医药服务机构，组织签定定点医药服务机构的协议；对定点医药服务机构履行服务协议等情况进行业务指导。

（七）承担社会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生育津贴、医疗救助的审核、结算、支付及就医管理工作。协助制定医疗费用结算方式和结算标准。

（八）承担城镇职工住院附加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组织实施工作，做好商业保险机构承保的组织管理等相关工作。

（九）开展医疗保障政策法规和经办的宣传工作向社会提供有关医疗保障的查询、咨询服务。

（十）负责全县统一的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和经办机构业务培训工作，并指导镇级医疗保障经办开展医疗保障经办业务。

（十一）承办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新丰县医疗保障中心设岗位总量6个。其中管理九级岗位6个，占管理岗位总量的100%，内设五个组：

（一）综合组。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综合协调等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宣传、信息、政务公开、党建、工青妇、安全、保密、纪检、资产管理、档案、信访、宣传、后勤保障、督办等工作。负责法规、教育培训等工作。拟订医疗保障经办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信息调研和起草重要文稿；负责医疗保障经办业务委托社会化管理和社会化服务工作，负责经办窗口日常管理。承办中心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基金财务组。负责拟订医疗保障基金年度预算、决算草案；负责基金财务管理计划和会计、统计、综合分析、风险防控及精算管理工作；拟订医疗保险基金医保付费总额控制实施方案（草案）、统筹和调剂的具体方案；汇总编制全县各项医疗保

险基金的年度、季度、月度财务报告、统计报告及相关报表；指导全县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执行医疗保险基金财务、会计制度。负责基金账户管理，处理银行票据业务；依法管理、存储、划拨基金，负责基金到帐确认业务；指导镇（街）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做好相关业务工作。承担中心经费的财务管理及固定资产的帐务管理工作。承办各项医疗保障待遇及医疗机构结算款、预拨付款的管理和支付工作；医疗保险关系异地转移资金的录入与划转；承担医疗救助相关工作；负责缴交关、停、破产及转制单位等有关人员基本医疗保险费和补充医疗保险；具体承办新丰县异地就医医疗保障资金结算工作。承办中心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待遇保障组。负责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住院附加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等各项待遇核发经办业务，拟定全县医疗保障业务经办管理规程。负责县本级参保人医疗保障待遇零星报销的审核、结算，县内定点医药机构联网结算费用审核、结算等工作，做好月度预付、年终清算和各项检查考核指标的核算扣款工作。负责异地就医备案、逐级转院转诊备案、门慢门特备案、生育异地就医备案等备案管理。负责异地定点医疗机构就医服务、费用清算等工作，执行非统筹区参保人在本县就医医疗费用代结算、就医管理服务。负责维护与完善全县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诊疗目录及医用耗材编码库、病种分值库、诊治代码库等。协助县级低收入救助对象、因病致贫家庭重病患者等特殊困难人员认定，保证医疗救助对象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及享受待遇。负责建立和管理医疗保险个人账户，承办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划拨、转移、销户等经办工作；负责职工普通门诊统筹年度返还工作；负责医疗保险参保人在定点医疗机构免费

婚前医学检查费用的结算工作。指导镇（街）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做好相关业务工作。承办中心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稽核组。负责开展医疗保障经办业务的日常稽核工作，对用人单位和个人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参保登记、缴费和待遇享受的稽核；负责医疗保障违法案件的稽核、协查、督办、转办工作。负责内部业务经办的内控监督检查及反欺诈反冒领的稽核，规范全县稽核、内部控制工作经办业务，检查、监督医疗保障业务经办工作。负责医疗保障基金或资金审计、巡察、整改督查等工作。负责医疗保险费用系统智能审核工作。负责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投诉举报案件的处理工作。协助做好欺诈骗保案件移交、要情上报与追踪及费用追缴。负责先行支付的追缴工作。负责定点医药机构的协议管理工作，拟订医药机构定点申请受理、审核和评估管理规则，承担定点医药机构资格认定、综合评估、协议签订、年度考评等工作；负责对定点医药机构执行医疗保障政策规定、协议管理约定和医疗服务行为的监管。负责对医保巡查队制定工作计划及进行业务指导和考核。组织实施定点医药机构服务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指导镇（街）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做好相关业务工作。承办中心交办的其他事项。

（五）信息档案管理组。负责县本级医疗保障经办业务信息系统的建设、日常维护和管理；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业务信息系统的整体规划、数据管理、统计分析、精算和结果运用等工作。负责医疗保障编码数据库维护工作。负责全县各部门与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对接和数据处理工作。负责医疗保障数据统计、分析与应用。负责医保医师库、医疗领域专家库的建立和维护。承担医疗保障各项业务全部档案管理。负责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生

育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关系的建立、中断、转移、补缴和终止工作；负责管理参保单位和参保人的权益记录；负责企业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错征退费业务；负责县本级医疗保障关系业务；负责医疗保障关系类数据处理业务。指导镇（街）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做好相关业务工作。承办中心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2.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4.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2.38	本年支出合计	57	82.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82.38	总计	60	82.3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2.38	8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9	1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9	1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4	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2	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1	6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	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7	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61.74	6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61.74	6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8	6.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8	6.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8	6.2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2.38	82.3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9	11.8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9	11.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4	7.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2	3.92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1	64.2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	2.4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7	2.27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61.74	61.74	0.00	0.00	0.0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61.74	61.7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8	6.2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8	6.2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8	6.2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2.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89	11.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21	64.2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28	6.2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2.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2.38	82.3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2.38	总计	64	82.38	82.3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2.38	82.3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9	11.8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9	11.8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4	7.8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2	3.92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3	0.1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1	64.2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	2.4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21	0.2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7	2.27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61.74	61.74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61.74	61.7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8	6.2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8	6.2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8	6.2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4
30101	基本工资	19.03	30201	办公费	1.58
30102	津贴补贴	6.24	30202	印刷费	0.15
30103	奖金	7.9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98	30205	水费	0.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4	30206	电费	0.2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2	30207	邮电费	1.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30211	差旅费	0.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2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5.84		公用经费合计	6.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82.3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2.3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2.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2.38万元，增长10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新增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局下属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于2023年6月份新成立，2023年未做部门决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5. 事业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6. 经营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82.3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2.3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82.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2.3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新增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局下属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

2. 项目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新增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局下属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新增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局下属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

4. 经营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新增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局下属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新增单位（新丰县医疗保障局下属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82.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2.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2.3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于2023年6月份新成立，2023年未做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

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于2023年6月份新成立，2023年未做部门决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于2023年6月份新成立，2023年未做部门决算。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82.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2.3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4.2万元，增长192.3%；主要变动情况：因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2023年6月新成立，调入的3名工作人员工资关系还在原单位，做2024年人员预算时还未申报此3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于2023年6月份新成立，2023年未做部门决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于2023年6月份新成立，2023年未做部门决算。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

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注：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于2023年6月份新成立，2023年未做部门决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1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2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我单位无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是新丰县医疗保障局下属事业单位，2024年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未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是新丰县医疗保障局下属事业单位，未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